

主編 湯重南

(第十六冊)

日本史籍善本合刊兩種

大日本史  
日本野史

綫裝書局

日本史籍善本合刊兩種

大日本史

(本卷四十二册)

## 第十六册

|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|
| 卷一百九十九 | 列傳第一百二十六 | 將軍家臣九  | 三   |
| 卷二百    | 列傳第一百二十七 | 將軍家臣十  | 二七  |
| 卷二百一   | 列傳第一百二十八 | 將軍家臣十一 | 六九  |
| 卷二百二   | 列傳第一百二十九 | 將軍家臣十二 | 九七  |
| 卷二百三 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  | 將軍家臣十三 | 一二五 |
| 卷二百四 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一 | 將軍家臣十四 | 一四五 |
| 卷二百五 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二 | 將軍家臣十五 | 一六九 |
| 卷二百六 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三 | 將軍家臣十六 | 一二一 |
| 卷二百七 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四 | 將軍家臣十七 | 二三九 |
| 卷二百八 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五 | 將軍家臣十八 | 二七七 |

|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|
| 卷二百九 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六 | 將軍家臣十九  | 三一九 |
| 卷二百一十  | 列傳第一百三十七 | 將軍家臣二十  | 三五一 |
| 卷二百一十一 | 列傳第一百三十八 | 將軍家臣二十一 | 三七五 |
| 卷二百一十二 | 列傳第一百三十九 | 將軍家臣二十二 | 四〇七 |
| 卷二百一十三 | 列傳第一百四十  | 文學一     | 四五一 |
| 卷二百一十四 | 列傳第一百四十一 | 文學二     | 四九三 |

# 大日本史

八十三

第二百九十九卷 將軍家臣列傳

中原親能 大江廣元 三

善康信 藤原行政

第二百卷 將軍家臣列傳

北條泰時 伊賀光季

第二百一卷 將軍家臣列傳

北條時賴 北條時宗



大日本史卷之一百九十九

列傳第一百二十六

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

男權中納言從三位綱條 校

玄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治保重校

將軍家臣九

中原親能

大江廣元 子時廣 李光

三善康信

藤原行政

傳曰、不有君子、其能國乎、自古戡定禍亂、初  
立基業者、非有羽翼爪牙之臣、安能恢弘其  
功烈哉、源賴朝建府鎌倉、熊虎貔貅之徒、雖  
有破堅挫銳之勞、而不能文墨議論緣飾治  
體也、乃延搢紳有吏才者、授以釐務、政成于  
內、兵強于外、遂能誅鋤平氏、匡寧王室、豈非  
剛柔相濟之效邪、大江廣元、三善康信、藤原  
行政、實爲選首、平盛時、源邦業、中原經久、藤

原邦通等、簿書期會、各輸其能、然皆自京師  
往爲之用、如杞梓皮革、自楚往也、雖楚有材、  
晉實用之、興隆之象、誰能過之、其曹有政所  
問、注所之署、政所號令、賞罰之所出、問、注所  
受辭訟之所也、問彼此之言、注記取決之謂  
也、政所有別、當有令、有寄人、問、注所執事掌  
之、及北條氏、奸政、置評定衆、參畫軍政、罷問  
注所、置引付、分隊置頭、有第幾番之名、旣而  
又復問、注所、與引付並置、參互詳覈、子孫克

續其緒、此數子者、強霸府而弱王室、功罪不能相掩、拔其尤者、撰次爲傳、

中原親能、明法博士廣李子也、

玉海○源平盛衰記、明法

作明經、

後改姓藤原、有幹事稱爲齋院次官、源

賴朝起兵、往從之、

東鑑

甚被仕遇、

玉海

壽永三

年、賴朝置公文所、與藤原行政安達遠元等爲寄人、尋從源義經入京師、奏事於後白河法皇、賴朝欲藤原兼實爲攝籙、親能與前權中納言源雅賴有舊、就喻其意、兼實遂得攝

政

玉海

西海之戰、屬源範賴、參謀軍事有功、賴

朝特贈書賞之、遷式部大丞、

東鑑

文治二年賴

朝命居六波羅、守衛京師、

帝王年記

編

修閑院六

條殿、課功諸國、與大江廣元董役、其在京師、

督朝廷糧運、時有所上奏、或讒之、賴朝曰、親

能挾私、抑留貢物、及被詰問、失陳謝辭、賴朝

問其故、親能不辨明、只呈所上奏草案、賴朝

悟其誣罔、遂得釋、久之遷掃部頭、累敘正五

位下、賴朝爲右近衛大將、廷臣在關東者、各

卷一百九十一 列傳 三

有分職、親能掌辭訟、往來京師、隨事辦理、建

久二年、賴朝置政所、親能爲公事奉行、後白

河法皇遷法住寺殿、以賴朝故、召親能、廣元

上殿、賜劔、東鑑七年、再往六波羅、守京師、帝王編年

記親能妻爲賴朝女三幡乳母、三幡殤、親能

薙髮名寂忍、賴家實朝時、居六波羅、與佐佐

木定綱等、守衛京畿、承元二年、卒于京師、年

六十六、東鑑

大江廣元中、納言匡房曾孫、式部大輔維光

子也

大江系圖

家世業儒、多聞人、廣元幼爲掃部

頭中原廣李所子養

○本書廣李作廣秀、今據玉海除目大成鈔訂

之、冒中原氏、後奏復本姓、頗涉文史、有籌略、

源賴朝起兵、往從之、以薦爲安藝介、壽永三

年始置公文所、廣元爲別當、綜理政事、頃之

爲因幡守、待遇愈隆、討伐平氏之際、庶務殷

湊、章奏文移、多所草創、賴朝與叔父行家弟

義經有隙、文治元年奏請朝廷捕之、不能獲、

賴朝患之、廣元議曰、世旣澆季、姦宄日熾、東

海道以幕府鎮壓、寧靜無虞、他道遼遠、不易  
制服、屢起屢征、差發東兵、則軍需浩繁、民戶  
凋弊、不如國衙置守護、莊園置地頭、隨發逮  
捕、則不勞而自治矣、賴朝大喜、奏請得之、分  
遣將士、置守護地頭、東鑑自此兵馬之權、盡歸  
賴朝、朝廷遂衰矣、神皇正統記、增鏡賴朝以爲功、賜  
肥後山本莊、時關西承干戈之後、武士橫恣、  
誅求百姓、或自稱地頭、奪社寺邑戶、廣元往  
京師乞院宣、繩檢澄汰、凡幕府每有重事、奏

請含命往來、皆被允可、諳練朝章、明達政事、  
賴朝得振耀武威、號令天下者、廣元三善康  
信等功居多、賴朝爲近衛大將、置政所、廣元  
爲別當、東鑑敘正五位下、任明法博士、兼左衛  
門大尉、爲檢非違使、關白兼實曰、彼世儒流、  
仕途所由、不可出大外記明法博士也、而帶  
大尉、爲檢非違使、非選除紊亂乎、朝廷不聽、  
玉海後白河法皇幸賀茂觀祭、廣元扈從、賜廐  
馬舍人、明年辭三官、久之任兵庫頭、賴朝薨、

北條政子最重之、與北條時政義時連署教令、賴家實朝時、每有背叛及疑議、與康信參預決之、遷掃部頭大膳大夫、比企能員圖滅北條氏、事泄、時政欲誅之、就廣元詢之、廣元對曰、僕自故將軍時、毗輔府政、至戎事得失、則非僕所能辦、誅與不誅、宜在賢筭、時政悟其旨、乃起還家、令天野遠景等殺能員、及遠景獻策、再召廣元、廣元謂謀議既訖、而再招我、人情難測、恐變出意外、悉屏僕御、獨使飯

富宗長從竊謂之曰、有變速斬我、既至時、政宅計畫、能員遂被殺、和田義盛舉兵攻北條義時、廣元與義時奉實朝避之法華堂、協謀勦力、獎諭將士、遂破殺義盛、尋敘正四位下、任陸奥守、患目困劇、薙髮法名覺阿、僂爲羽上皇討義時、諸將或曰、據足柄箱根之險、以待王師、廣元以爲不可、首陳畫策、義時決意犯京師、諸將欲待兵集而發、廣元勸北條泰時單騎上道、既而軍大集、遂陷京師、語在義